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28日至2025年05月27日止。

第 8225789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29日

商 标

北
騏

申 请 人 赵国娟

地 址 云南省临沧市双江拉祜族佤族布朗族傣族自治县勐勐南路6号11单元201室

代理机构 云南视觉商标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0类：用作茶叶代用品的花或叶；红茶；花茶；紧压茶；黑茶；绿茶；白茶；茶叶；茶（大红袍）；茶